附件4

财政支出重点评价报告

（2024年度）

项目（专项资金）名称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项 目 实 施 单 位 唐山市丰南区统计局   （公章）

项 目 主 管 部 门 唐山市丰南区统计局 （公章）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康秀叶

　　　　　　　　　　　　　　　　2025年02月20日

一、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我局对项目组织实施按全年工作任务进行分类管理，专人负责，集体分工协作。通过制定专项工作计划方案，确定工作目标，明确组织实施措施和策略，更有效地指导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

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田昌海

副组长：董凯

组员：刘蕊 田爽

二、项目基本概况

1．项目背景。按照《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和国家统计局、财政部《关于印发<统计部门周期性普查和大型调查经费开支规定>的通知》（国统字[2003]74号）的规定，2023年1日开始进行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2．项目绩效目标。2024年为普查的实施阶段，普查人员将正式开始入户登记工作，主要任务是对辖区范围内的企业、个体经营户等进行全面调查和数据采集，确保普查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执行情况。按照年度预算安排完成各项支出，本项目安排资金65.38万元，实际支出资金65.3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今年统计工作的重中之重，选取为自评项目。绩效评价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举措，要确保自评结果所反映的资金使用管理和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全面、真实、准确、客观。精心组织，科学评价。加强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既要分析所取得的成绩，也要将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如实反映，客观公正地实施评价，为进一步规范预算项目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供依据。注重质量，提高水平。认真填写自评表，撰写自评报告，要正视存在的问题并积极加以改进，不断提高部门绩效评价水平。

3．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100分，项目综合评价为优。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绩效目标不明确，绩效目标设定模糊，难以量化评估，导致绩效评价缺乏依据。绩效评价结果未能有效应用于预算调整和项目管理，评价流于形式，缺乏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的机制，评价结果的应用意识薄弱。在今后工作中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确保预算与实际情况相匹配。二是设定可量化、可评价的绩效指标。三是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项目调整挂钩。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包括好的经验做法、对加强重点评价管理的建议等。

无。